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7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文正国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 26 人，代表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0,508,914.54 份，占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 10,508,914.54 份的 100%，占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74.9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任期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情况：同意10,508,914.54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李维周先生、徐胜先生、刘方标先生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意由上述人员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管理委员会主任。

表决情况：同意10,508,914.54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维周先生为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过户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持有人份额变动；

8、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确定预留份额的分配方案、审议确定放弃认购份额；

9、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10、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11、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10,508,914.54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